

## 湖南第一师范学院“专升本”选拔考试

### 《造型基础》考试大纲

(满分 200 分, 时限 150 分钟)

#### 一、考试要求

1. 具备素描头像的构图能力, 头颈肩关系和谐, 动态和透视准确。
2. 具备敏锐的观察和感受能力, 能够准确地捕捉人物的形象特征。
3. 具有科学和细致的观察、比较、分析对象的能力, 对头颈肩解剖、形体结构和造型规律有较高的认识, 理解画调子的意义, 五官刻画到位, 质感表达准确, 画面黑白灰明确, 层次丰富。
4. 掌握素描头像的多种表现手法, 能表达自己的独特感受, 画面具有一定艺术表现力。

#### 二、考试范围和内容

本科目考试内容为素描头像, 着重考查考生的造型能力和艺术素养, 其评价结果是我校美术学专业招生录取的重要依据。

#### 三、考试形式与工具材料

1. 考试方式: 写生或根据图片资料模拟写生、默写。考试采用闭卷、现场绘制形式。
2. 考试时间: 150 分钟。
3. 评分标准: 满分 200 分。构图美观, 头颈肩关系和谐, 动态和透视准确 40 分; 人物特征鲜明 60 分; 造型准确, 塑造到位 60 分; 具有一定艺术表现力 40 分。
4. 试卷要求: 八开素描纸。
5. 其他说明: 考试工具为黑色铅笔或炭笔(考点只提供试卷用纸和画凳, 画板等其他考试工具考生自备)。

